

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1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11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邓秀芬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、召开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1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1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第一轮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0 年 12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一轮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1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1 月 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励福（江门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2月2日